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290/12-13(06)號文件

檔 號：CB2/PL/WS

**福利事務委員會
2012年12月10日舉行的會議**

立法會秘書處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為殘疾人士提供的職業康復服務及住宿服務

目的

本文件旨在簡述福利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就為殘疾人士提供綜合職業康復服務及住宿服務進行的討論。

背景

2. 據政府當局表示，康復政策的整體目標是支援殘疾人士全面融入社區。當局為殘疾人士提供一系列的康復服務、社區支援和訓練，以協助他們獨立生活和／或與家人及朋友在社區生活。對於那些不能獨立生活而又無法由家人充分照顧的殘疾人士，當局根據2007年康復計劃方案，採取了三管齊下的方式落實以下措施 ——

- (a) 規管殘疾人士院舍，一方面確保服務質素，另一方面讓市場發展不同類別和運作模式的院舍服務；
- (b) 支援非政府機構發展自負盈虧的院舍服務；及
- (c) 繼續維持受資助院舍宿位數目穩定增長。

據政府當局表示，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已盡量採取綜合服務模式，為殘疾人士提供日間及住宿服務，務求維持受資助院舍宿位數目穩定增長。

事務委員會的商議工作

殘疾人士輪候住宿照顧服務的情況

3. 在2009年5月11日及2011年3月14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深切關注到殘疾人士輪候住宿照顧服務的時間甚長。委員察悉，嚴重弱智人士宿舍在2009-2010年度的平均輪候時間為68.4個月。他們關注當局有何長遠規劃，以加強為殘疾人士提供住宿照顧服務。他們認為，政府當局應預留用地並物色合適的處所，以供設立殘疾人士院舍。

4. 政府當局表示非常關注有關的輪候情況，並已優先為殘疾人士提供新的資助宿位。當局計劃於2011-2012年度購買約150至230個私營殘疾人士院舍宿位，近年亦一直持續地增加資助宿位的供應。過往3年，政府當局增加了1 015個額外的殘疾人士院舍資助宿位；在2010-2011及2011-2012年度會提供合共1 046個額外的殘疾人士院舍資助宿位。預計未來5年將有超過1 100個額外的殘疾人士院舍資助宿位，而嚴重殘疾人士會獲優先編配宿位。當局已申請從獎券基金一筆過撥出1.63億元，以於2011年3月1日推行一項為期3年的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試驗計劃，為正在輪候嚴重弱智人士宿舍、嚴重肢體傷殘人士宿舍及嚴重殘疾人士護理院資助住宿照顧服務的嚴重殘疾人士，提供一套以家居為本的支援服務，以配合他們的照顧及康復需要。

5. 委員認為，在未來5年為殘疾人士提供的額外資助宿位遠不足以應付現正輪候嚴重弱智人士宿舍的殘疾人士的需求，更遑論滿足新增的需求。政府當局應制訂長遠規劃，增加院舍宿位的供應量，並訂定具體承諾，為輪候人士編配不同類型的院舍宿位。政府當局應在新發展或重建項目的規劃階段預留合適用地。

6. 政府當局解釋，增設殘疾人士院舍須視乎是否有合適的用地／處所可供使用。然而，政府當局會繼續爭取更多資源，增加殘疾人士資助宿位的供應，並物色合適用地開設新的殘疾人士院舍。除把空置的政府處所改建為殘疾人士院舍外，政府當局已在新發展項目(包括公共屋邨發展項目)中預留適當用地，以供開設殘疾人士院舍。據政府當局表示，雖然政府當局致力增加資助宿位的供應，但難以就宿位的編配訂定具體目標，因為輪候時間取決於個別地區是否有新的殘疾人士院舍，以及輪候人士是否願意入住指定的殘疾人士院舍。此外，鑑於人均壽命延長和醫療服務有所改善，資助宿位的流動率偏低。政府當局向委員保證，已優先為殘疾人士提供新的資助宿位。

增加殘疾人士宿位供應的措施

7. 委員認為，即使政府當局難以物色到合適地點興建新的殘疾人士院舍，亦應訂定計劃，訂明每年可向殘疾人士提供的額外宿位的目標數字。為了解決合適處所短缺的問題，政府當局進行城市規劃時，應包括為殘疾人士提供住宿照顧服務。

8. 政府當局解釋，社署已致力把公共屋邨內的空置處所改建為殘疾人士院舍，但有關建議往往遇到區內居民反對。因此，社署須要尋找位於偏遠地區的空置物業(例如空置的校舍和職員宿舍)，將其改建為殘疾人士院舍。

9. 為了增加殘疾人士宿位的供應，委員提出多項建議，例如把空置的政府處所和廢置的校舍改建為資助殘疾人士院舍、向私營殘疾人士院舍買位，以及在未來數年開設大型殘疾人士院舍等。委員強烈促請政府當局審慎研究某些福利處所的土地用途，並在社署轄下成立專責小組，跟進社會福利用地的規劃事宜。

10. 政府當局表示，在引入殘疾人士院舍發牌計劃後，當局會考慮向私營殘疾人士院舍買位，以縮短資助殘疾人士院舍的輪候時間。政府當局會繼續在空置的政府建築物及公共屋邨物色合適的處所，供改建作提供住宿照顧服務之用。至於較長遠的規劃，社署會繼續視乎情況爭取處所，以推行新的發展計劃。

最新發展

11. 政府當局將會在事務委員會2012年12月10日的會議上，徵詢委員對下述建議的意見：為成立一所位於深水埗石硶尾邨的新綜合康復服務中心及另一所位於天水圍天晴邨的新展能中心暨嚴重弱智人士宿舍，政府當局建議於2012-2013年度就這兩項計劃的裝修工程及添置家具和設備的費用，向獎券基金尋求撥款。政府當局的目標是在2013年第一季將有關建議提交財務委員會審批。

相關文件

12.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此等文件已登載於立法會網站。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2年12月4日

附錄

為殘疾人士提供的職業康復服務及住宿服務

相關文件

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福利事務委員會	2003年2月10日 (議程第IV項)	議程 會議紀要
	2004年1月5日 (議程第II項)	議程 會議紀要
	2004年6月14日 (議程第III項)	議程 會議紀要
	2006年3月21日 (議程第IV及V項)	議程 會議紀要
	2007年7月9日 (議程第II項)	議程 會議紀要
	2007年11月12日 (議程第V項)	議程 會議紀要
	2009年5月11日 (議程第V項)	議程 會議紀要
	2011年3月14日 (議程第V項)	議程 會議紀要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2年12月4日